



二零一三年半年度报告

Interim Report 201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及释义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长张晓刚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马连勇先生和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女士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副董事长唐复平先生、董事陈明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均授权委托董事马连勇先生代为出席会议；独立董事邝志杰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授权委托独立董事李世俊先生代为出席会议。

公司 201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 201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及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33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35
第九节 备查文件	109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鞍钢股份	指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鞍钢控股	指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控股集团	指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及其持股 30%以上的子公司(不包含本集团)
鞍钢莆田	指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鞍钢天铁	指	天津鞍钢天铁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鞍钢大连	指	鞍钢钢材加工配送(大连)有限公司
鞍蒂大连	指	鞍钢新轧-蒂森克虏伯镀锌钢板有限公司
鞍钢财务公司	指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鞍钢国贸	指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
攀钢钒钛	指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钒钛集团	指	攀钢钒钛及其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ST 鞍钢	股票代码	(A 股) 00089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		
股票简称	鞍钢股份	股票代码	(H 股) 0347
公司的中文名称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鞍钢股份		
公司的英文名称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ANSTEEL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晓刚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连勇	靳毅民
联系地址	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 厂区	中国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千山 西路 1 号
电话	0412-6734878	0412-8416578
传真	0412-6722093	0412-6727772
电子信箱	malianyong@ansteel.com.cn	ansteel@ansteel.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内均无变化，具体信息可参见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内均无变化,具体信息可参见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

3、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内均无变化,具体信息可参见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内均无变更情况。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本集团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本报告期 (1 - 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36,922	39,378	-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2	-1,976	135.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5	-2,004	131.69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097	-0.273	135.53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097	-0.273	135.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	-3.97	上升 5.47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3	1,720	519.9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总资产	88,116	101,237	-1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7,005	46,598	0.8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序号	项 目	影响利润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
4	小 计	90

5	所得税影响额	-23
6	合 计	67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或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3 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增速放缓，钢铁行业持续低迷，供需矛盾不断加剧，钢铁企业面临着空前的压力。面对各种不利因素，公司全力推进降本增效专项攻关，从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深度挖掘降本增效潜力，同时加大科研攻关力度，改善品种结构，提高为客户服务水平，大力开拓市场，使公司上半年在逆境中实现扭亏为盈。

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702 百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35.53%；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0.097 元/股，比上年同期增加 135.53%。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本报告期，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6,922 百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6.24%；营业成本人民币 32,423 百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15.40%。实现营业利润人民币 578 百万元，利润总额人民币 632 百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688 百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702 百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 120.53%、122.74%、133.08%、135.53%。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6,922	39,378	-6.24	注 1
营业成本	32,423	38,325	-15.40	注 2
销售费用	790	658	20.06	注 3
管理费用	1,744	1,473	18.40	注 4
财务费用	707	856	-17.41	注 5
所得税费用	-56	-699	91.99	注 6
经营活动产生的	10,663	1,720	519.94	注 7

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	-1,530	110.51	注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0	65	-16,992.31	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	255	-161.18	注 10

注：

(1)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2,456 百万元，主要是由于钢材价格下降影响。

(2)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5,902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市场研判，控制采购节奏，降低采购成本；优化配煤、配矿结构，降低物料成本；推行工序目标成本管理，大力降低工序成本；细化物流管理、能源管理、资金管理等，使相关成本费用进一步降低。

(3) 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132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由于销量增加影响；二是由于公司优化物流管理，对部分用户实行到岸价结算的结算量增加，导致运输费用增加影响。

(4) 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271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加强对设备的维护维修，维修费增加影响。

(5) 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149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开展进、出口押汇业务，优化贷款期限等，节约资金成本，利息支出减少影响。

(6) 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643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亏损计提递延税款影响。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8,943 百万元，从直接法分析主要原因是由于原燃料价格下降等，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影响。从间接法分析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688 百万元，上年同期亏损人民币 2,080 百万元，使现金流入增加人民币 2,768 百万元；二是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动影响，使现金流入增加。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1,691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减少；二是本期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加影响；三是资产置换及股权转让收到的现金增加影响。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11,045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小于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即净偿还借款影响。

(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人民币 411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由于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等，引起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额较上期增加人民币 8,943 百万元影响；二是由于购建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支出减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加，资产置换及股权转让收到的现金增加，使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1,691 百万元影响；三是由于本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小于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净流出额较上年增加人民币 11,045 百万元影响。

2、本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3、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为了实现公司年初制定的 2013 年度实现扭亏为盈的目标，公司全体员工从生产、采购、销售、服务、科研等各个环节，深度挖掘企业潜力，不断提升产品质量，降低成本消耗，努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1) 稳定生产运行，保证整体规模

报告期内，本集团生产铁 1,041.75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4.4%；钢 1,001.33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3.81%；钢材 945.67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0.73%；销售钢材 912.84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1.03%，实现钢材产销率为 96.53%。

上半年，面对多变的市场形势，公司坚持“效益优先、调品为主”的原则，优先安排效益好的产线生产，对高效品种的生产，采取早计划和优先排产的组织原则，提高高效产线品种产量；对效益较差产线采取集约生产的模式，坚持产量规模与设备年修改造相匹配，设备定修与产线集中开停相结合，有效降低生产成本。

(2) 深挖降本潜能，严控各个环节

a. 避峰就谷择机采购，努力降低采购成本

利用国际市场煤炭价格与国内市场价格变化的滞后期，基于公司与重点煤矿企业谈判过程中对市场变化的先期预判，进行避峰就谷采购。上半年累计比上年同期降低煤炭采购成本人民币 22 亿元。

在研判市场走势的基础上，适时采购现货进口矿，尤其是 6 月份在指数价格低位时实施大量采购。上半年，公司进口矿采购价格同比下降 9.27%。

b. 精细组织炼铁配矿，切实降低原料成本

上半年，公司积极主动对接市场，优化调整鞍营两地炼铁配矿，大力降低配矿成本。一是多次调整进口粉矿、自产精矿、地精矿、杂料配比，充分利用现有库存、槽

存，合理调整外购物料采购时间和数量，为公司实施择机采购创造条件。二是回收挖潜内部杂料资源，降低生铁成本。

c. 降低原料库存，减少资金占用

在满足生产需求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动态调整进口矿需求，最大限度地降低高价原料库存。同时精益谋划生产节奏，压缩大宗原料库存，坚持低库存运行，减少资金占用，增强抵御市场风险能力。

d. 优化物流管理，降低物流成本

根据鞍营两地需求情况、外部资源及运输情况，合理安排采购结构，充分发挥鲅鱼圈的港口水运成本优势，适当加大其水运煤比例，减少两地互相调煤现象的发生，有效降低物流成本。

e. 强化资金管理，降低资金成本

开展进、出口押汇业务，成功发行中期票据人民币 40 亿元，优化贷款期限，节约资金成本，上半年累计降低财务费用人民币 1.49 亿元。

通过各项增效措施的实施，公司成本得到大幅度降低，为公司实现扭亏为盈的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大力开拓市场，关注重点工程

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挖掘需求及潜在需求，努力扩大市场份额，上半年新开发客户 80 多家。公司高层领导亲自带队走访多家下游重点用户，扩大与战略用户的合作深度，并取得显著效果，与广汽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确立了全面战略合作关系。上半年累计直供订货比例达到 69%，比上年提高 4%。

密切跟踪国际、国家、地方重点工程项目。上半年，重点工程投标获得良好成效，共中标包括美国韦拉札诺大桥桥梁板、中石化北海天然气储罐项目、中石化、中石油济南—青岛输气管线、铁岭—锦州管线等 12 个重点工程项目。

加大国际、国内两个市场的互动，建立了市场预判机制。充分发挥出口价格与国

内价格的错位及与国内资源交货期的时间差和可调性优势，适当加大钢材出口力度，上半年实现出口结算量 76.58 万吨。

（4）创新营销模式，拓宽销售渠道

通过与第三方专业网站合作，公司实现了网上销售，并逐步向电子商务方向发展。目前已实现热轧、冷轧、线材、彩涂、中厚板等全品种在中联钢鞍钢专属商务平台网上销售。同时，与国内知名钢铁门户网站开展电子交易合作，通过网上扩大鞍钢品牌和产品宣传、发布资源信息，最终发掘网上客户群体，实现多点网上交易布局，不断扩充网上交易渠道和资源。

目前公司销售已形成期货协议销售、现货销售、出口和网上销售等多种分销渠道的方式组合的局面，能够实现灵活、机动应对市场变化，抵御市场波动风险。

（5）加大产品开发力度，提升产品盈利能力

一是以市场为导向，加大高端产品开发力度，以合金结构卷板 STK490 为代表的高端产品开发取得较好进展。二是加大工艺技术创新力度。以鞍钢集团公司资源整合为契机，通过与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技术协同，利用其优质原料和本公司自身 4,300mm 厚板线技术优势，开发了替代进口的 Ni、Cr 含量达到 92% 以上耐蚀合金 GH600 和 GH800，其高温变形抗力（是碳钢 3-4 倍）、轧制厚度（6mm）为国内之最。开发出了 Ti 含量 99% 以上、合金密度最小的工业纯钛 TA2 宽厚板。拓展了中厚板碳钢生产线生产合金的工艺路径，使轧机的生产能力和领域得到进一步扩展。三是加大低成本高附加值产品开发力度。公司通过采用 300mm 厚连铸坯试制 200mm 和 240mm AGMJ45 超厚钢板的方式，使该钢板吨钢成本比锻轧连铸坯节省人民币 1,200 元。公司开发了 45#1.5/1.8mm 极薄热轧卷板替代进口。公司通过优化参数，成功轧制出厚度 5mm 低温压力容器 06Ni9 钢板，并实现供货。

船体和海洋工程用钢中的正火高强钢板完成 40 个钢级试制及九国船级社认证。调质超高强钢板完成 72 个钢级试制，年底将完成九国船级社认证。这将填补公司船

板产品空白，覆盖船板规格中所有中厚板产品，保持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6）注重科研开发，改进生产工艺

上半年，公司完成四项省级科技成果鉴定，其中“冶金熔体中原位生成微小异相净化钢水技术与开发”及“节约型高性能中厚板新一代TMCP技术开发及应用”被评为国际领先水平，另两项成果也被评为国际先进水平。公司采用连铸坯锻轧工艺生产152mm钢板填补国内空白，公司首批采用300mm连铸坯锻轧工艺生产的152mm Q345B钢板已正式交付山东核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首次打通4,300mm连铸坯经过锻轧生产特厚钢板工艺路径，突破了特厚板生产工艺瓶颈，填补了采用连铸坯锻轧工艺生产此类特厚钢板的国内空白，比传统模铸工艺降低吨钢成本人民币2,000元，大幅度降低了产品的生产成本，丰富了公司特厚钢产品的生产品种，为下游企业安全、稳定使用提供了产品保障。

成功实现了A4Cr5MoSiV1高合金芯棒制造工艺的研究项目，利用自有资源和自身研发的高合金芯棒制造工艺成功研制加工出102.3mm和144.9mm芯棒，与外购国产芯棒进行比较，每支可降低约人民币2万多元，大大降低了芯棒的采购成本。

（7）加强技术服务，提升客户服务水平

通过与战略客户定期互访，与下游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与中油天宝等9家企业签订了技术合作协议，与一汽集团联合实验室挂牌，与中国船级社（CCS）签定战略合作协议。另外，通过与山东核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哈尔滨汽轮机厂有限责任公司等用户签订了11份新产品供货技术协议，保证了公司核电用钢三大系列产品的顺利推进及实施；通过针对汽车用冷锻钢进行调研分析，邀请汽车专家讲解汽车构造方面的知识，掌握整个汽车零部件的构成，有目的地开展产品研发；公司开发的S450AW耐候钢板的腐蚀率低，成型性的富裕量很大，受到中国铁路总公司的信赖和推崇，并与公司共同到莫桑比克考察并进行前期技术服务。

(8) 着力调品提质，争取效益最大化

加强汽车用钢、管线钢、家电板、石油石化用钢、铁路用钢等战略和主导产品市场开发工作。继续保持汽车、家电、铁路用钢等行业市场的领先地位。同时在普碳类品种中，进一步开发超薄、超厚、超宽等效益较好的产品市场。为全面增强公司产品品种质量效益，重点针对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销量的“三高”钢材产品加强调品工作。上半年共围绕 56 个品种开展了调品工作。公司主要质量指标的改善，尤其是吨坯质量损失、吨材质量损失降低为公司创造了明显的经济效益。其中以低成本连铸坯替代模铸坯、将中厚板碳钢生产线打造成为优质碳钢和低成本优质合金产品生产线、加大“超薄、超宽和超厚”极限产品开发力度、通过开发极限产品建立技术壁垒、开发调质超高强船板等为代表的调品工作成效显著。公司汽车用钢具备整车供货能力，高强钢订货量同比增长 62.4%。

4、流动资金情况、财政资源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不含一年内到期部分)为人民币 3,713 百万元，借款利率为 5.535%-6.4%，借款期限为 3 年到 7 年，借款将于 2014 年至 2017 年到期，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借款。本集团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1,271 百万元。

本集团资信状况良好，2013 年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委员会审定，公司长期信用等级为“AAA”。本集团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本集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资本承诺为人民币 3,188 百万元，主要为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建设改造合同及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5、外汇风险

本集团在出口销售产品、进口采购生产用原材料以及工程用设备等主要外币交易

采用锁定的固定汇率与进出口代理进行结算。因此，本集团并无交易方面的重大外币风险。

6、资本负债的比率

本集团股东权益与负债比率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为 1.15 倍，2012 年为 0.91 倍。

7、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资产抵押的情况。

8、或有负债

本集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无或有负债。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本集团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 期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个百 分点)
分行业						
钢压延加工业	36,887	32,395	12.18	-6.05	-15.18	9.45
分产品						
热轧薄板系列产品	12,968	11,755	9.35	-5.35	-11.03	5.79
冷轧薄板系列产品	13,270	10,984	17.23	-11.65	-25.06	14.82
中厚板	4,389	3,828	12.78	-13.72	-20.79	7.79

说明：

1、热轧薄板系列产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的主要原因是由于钢材产品价格下降影响。营业成本降低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加大降成本力度，优化配煤、配矿结构，降低物料成本；严格控制各项消耗，改善经济技术指标，推行工序目标成本管理，大力降低工序成本影响。二是由于原燃料价格下降影响。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不断加大降本增效力度及原燃料价格下降影响。

2、冷轧薄板系列产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降低的主要原因一是由于产品价格下降影响，二是由于产品销量减少影响。营业成本降低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加大降成本力度，严格控制各项消耗，改善经济技术指标，工序成本降低影响；二是由于原燃料价格下降影响；三是由于产品销量

减少影响。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不断加大降本增效力度及原燃料价格下降影响。

3、中厚板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降低一是由于产品价格下降影响，二是由于产品销量减少影响。营业成本降低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持续推行实施降本增效、精细化管理等运行方案，工序成本降低影响；二是由于原燃料价格下降影响；三是由于产品销量减少影响。毛利率上升主要原因是营业成本降低幅度大于营业收入降低幅度影响。

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往地区分布的构成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东北地区	13,484	-4.08
华北地区	3,225	-35.19
华东地区	9,051	2.27
华南地区	6,976	-1.39
中南地区	705	45.96
西北地区	246	16.04
西南地区	110	-6.78
出口	3,090	-11.54
合计	36,887	-6.05

四、下半年经营计划

- 1、继续推进降本增效措施的实施，努力实现全年扭亏为盈的目标。
- 2、继续加大营销和客户技术服务工作力度，通过项目寻源，积极挖掘市场需求，稳定并扩大客户资源。
- 3、以“提规模、抓稳定、保效益”为指导原则，做好下半年生产运行。
- 4、紧盯国际、国内重点工程和项目，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加大科研创新力度，提高产品盈利能力。
- 5、加大节能减排力度，促进节能减排向纵深方向发展。
- 6、创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钢铁企业，推进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实现经济增长与环境保护协调、可持续发展。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随着公司近年工艺装备水平和研发能力的不断提高，公司已对汽车、船舶、铁路、电力、石油石化、机械、建筑、轻工等行业用钢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形成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领先的战略产品与核心技术。

1、产品核心技术

(1) 汽车用钢

公司开发出以双相钢、相变诱导塑性钢为代表的先进高强钢系列产品，以烘烤硬化钢、低合金高强钢为代表的传统高强钢系列产品，以 O5 板为代表的高级表面用钢系列产品，以 St16 为代表的深冲钢系列产品，批量供应客户。在此基础上，公司研制开发出以 TWIP 钢、QP 钢为代表的新一代汽车用钢，正在推向市场。同时，公司开展汽车用钢的应用技术研究，为汽车客户提供从材料选择到车身结构设计等系列 EVI 技术服务。

(2) 核电用钢

核电用钢开发取得突破性进展，完成核反应堆安全壳、核岛关键设备、核电配套结构件用钢等三大系列核电用钢全系列开发，率先在国内建立核电用钢质保体系，公司主编的《核电站用钢板 第 1 部分：碳素钢和低合金》国家强制性标准通过国家审核，赢得核电钢技术话语权。实现国内独家生产核一级产品核岛支撑用 15MnNi 钢，并独家承接世界首台 CAP1400 国家示范核电工程核反应堆安全壳用 SA-738Gr.B 钢合同。Ni 系钢开发取得跨越发展，5Ni 钢实现国内独家国产化批量供货，质量控制达到 6 水平。9Ni 钢成为国内首家完整工艺链条生产供货厂家。

(3) 船体及海洋工程用钢

率先在国内完成了 TMCP 特厚高强度、超高强度船体及海洋工程用钢的开发与认证，生产技术水平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率先在国内通过了海洋工程用钢最高级别 FQ70 的认证。实现了国内首次自主设计，自主建造的破冰船用钢独家供货。TMCP 特厚高强度、超高强度船体及海洋工程用钢已实现供货 60 余万吨。

(4) 高速列车用钢

率先制订适合我国国情的高速列车转向架用钢采购技术条件,实现了高速列车转向架用钢国产化先期试验应用,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及核心的产品,到目前为止,公司是高速列车转向架制造用钢唯一供货商。

(5) 桥梁用钢

免涂漆耐候桥板 GR.50W 成功用于美国阿拉斯加极寒地区,并开启了在国内桥梁工程中批量应用耐候桥梁用钢的先河,Q500 级别桥梁用钢率先通过铁道部技术评审。

(6) 耐酸钢

公司耐酸钢 Q345NS 开发全面满足鞍钢厂区煤气管网升级换代需求,耐酸钢已在鞍钢厂区铺设高空架设煤气管网 50 多公里,节省涂漆和人工维护费用。实验室快速腐蚀试验和现场实地考察试验结果表明:耐酸钢 Q345NS 耐腐蚀性能是 Q345B 的 7 倍左右,煤气管道使用寿命由 10 年至少提高到 30 年以上,节省涂漆和人工维护费用,同时美化鞍钢厂容厂貌。

(7) 取向硅钢

取向硅钢研发成果向大生产转化取得重大进展,30GO120 和 30HIB120 实现了批量生产,27HiB100 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公司作为唯一一家企业参加的《超低铁损变压器用高硅电工钢开发》项目获国家 863 项目资助,取向硅钢研发已进入国内先进行列。取向硅钢取得独立知识产权专利和专有技术。

(8) 管线钢

成功开发出 X80 级抗大变形管线钢,完成千吨批量试制供货,产品通过西安管材所检验评审和中石油、中钢协鉴定,使公司成为国内仅有的两家具备该产品供货能力的钢企之一,采用公司 X80 抗大变形钢板所制钢管通过阿拉斯加管道项目部评审,使公司成为国内唯一一家通过“阿拉斯加管线工程”项目部单管评审认证的钢厂。成功试制出 1422mm 大口径管道用厚壁 X80 管线钢板,顺利通过西安管材所检验评

审，成功入选“中俄管道工程”试制工厂名单，使公司在宽厚规格管线钢研制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2、工艺核心技术

(1) 超快速冷却技术

轧制系统通过开发并实施了“超快速冷却技术”工艺技术，打通了厚板超快冷工艺、轧制工艺、加热工艺路线，降低了原料合金加入量，大大节约了成本，实现了合金减量化。

(2) 低碳铝镇静钢新型脱氧合金化工艺以及转炉出钢直接利用锰矿进行合金化等技术

冶炼系统通过开发出低碳铝镇静钢新型脱氧合金化工艺以及转炉出钢直接利用锰矿进行合金化等技术，降低脱氧铝消耗，同时提高锰铁收得率，大幅度降低了合金化的成本。

(3) 冷轧机板形控制技术与板形控制系统

开发成功了国内第一套工业应用级的冷轧板形测量系统、板形控制系统的研发与工业应用，并将“冷轧机板形控制系统核心技术自主研发与工业应用”技术注册了技术商标“AnShaper”。这是鞍钢第一个专用技术商标，它打破了国外对冷轧板形控制系统的长期技术垄断，使我国成为世界上少数掌握工业应用级全套冷轧带钢板形控制技术的国家。该系统通过冷速和冷却路径控制，不但可以实现在线淬火工艺，而且可以获得多样化的相变组织和宽范围的材料性能，从而实现热处理工序的节省和合金元素的减量化。

3、节能减排、绿色制造核心技术

(1) 焦油渣回配工艺

通过立项科研课题“焦油渣回配工艺研究”，打通了科学使用危险废物焦油渣的

工艺路线，使得每年近万吨的焦油渣得以循环利用，又降低了生产成本，运行效果显著。该工艺技术研究与应用属于行业首创，对化工废弃物资源化处理起到了综合的示范作用。

(2) 钢铁厂烟尘与尘泥资源化利用技术

承担的国家项目“钢铁厂烟尘与尘泥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开发出尘、泥的铁、碳、锌处理回收和综合利用新工艺。项目提出的技术方案全部实施，减少废弃物排放量 20 万吨，含铁冶金废弃物再资源化利用率大于 95%。年处理含铁尘泥 20 万吨，创效显著。

(3) 焦化酚氰废水处理技术

与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在多项原创性研究科研成果基础上，自主集成多项关键技术，对三期生物脱氮装置进行改造，取得了显著效果。改造后生物脱氮装置出水 COD 50mg/L，总氰降至 0.2mg/L。此项目 2012 年 11 月已通过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成果鉴定，关键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4) 蓄热-换热联用轧钢加热炉技术

与东北大学、上海嘉德合作开发的蓄热换热联用轧钢加热炉技术解决了国内蓄热式加热炉炉压波动大、关键设备寿命短、生产不稳定、生产成本低缺点，提出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蓄热换热联用加热炉技术，使吨钢能耗、氧化烧损和加热质量等经济指标得到显著提升，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 (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 (人民币百万元)	变动幅度

156	60	16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
鞍钢大连	钢材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	100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钢业有限公司	大型船舶、特种船舶、海洋工程等船拆解	15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 (人民币百万元)	期初持股数量 (百万股)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数量 (百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 (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损益 (人民币百万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鞍钢财务公司	-	315	-	20	-	20	600	37	长期股权投资	认购增发

(3) 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人民币百万元)	期初持股数量 (百万股)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数量 (百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 (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损益 (人民币百万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600961	株冶集团	81	10	1.9	10	1.9	59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公开发行

2、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的情况。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鞍蒂大连	中外合资企业	钢压延加工业	生产成卷的热镀锌及合金化钢板材和带材产品，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1.32 亿美元	2,483	2,180	2,916	484	411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不适用。

七、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八、本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九、员工情况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员工数量 36,172 人，其中生产人员 27,994 人，销售人员 339 人，技术人员 4,326 人，财务人员 220 人，行政管理人員 1,589 人。本公司员工中，本科以上学历 8,008 人，占员工人数的 22.14%，专科 8,862 人，占员工人数的 24.50%，中专 17,106 人，占员工人数的 47.29%。

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薪和风险年薪的分配方式，对科研岗位实行岗薪和新产品开发利润提成奖的分配方式，对销售岗位实行与销售利润挂钩的分配方式，对其他岗位实行岗薪工资的分配方式。2013 年上半年，公司组织职工参加各种培训 27,428 人次。其中：组织高级管理人员参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轮训班培训 195 人次；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参加中青班、高校技术专项培训、攻读硕士学位、赴 TAGAL 挂职锻炼等 139 人次；组织高技能人才专项技术及创新能力培训 507 人次，组织职工参加岗位知识及操作技能等其他培训 26,587 人次。

通过开展一系列的培训活动，员工队伍整体素质不断提高，为公司生产经营，为技术改造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十、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序号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1	2013 年 1 月 1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野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加藤胜仁； 三井住友信托（香港）有限公司 松本敏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英； 瑞穗投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江尻昌彦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	2013年2月28日			FIL Investments(Japan) Limited Mitsuhiro Kitani ; NOMURA ASSET MANAGEMENT CO.,LTD. Tsuyoshi Taniguchi ; J.P.Morgan Akira Kishimoto ; J.P.Morgan 张论	
3	2013年4月15日			Schroder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James Gotto; Schroders PLC Shanghai-Alex Tang; Deutsche Bank Hong Kong-Nora Mi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和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作为一家在香港和深圳两地上市的公司，本公司一直致力于按照国际企业管治标准来提升企业管治水平。董事会及管理层明白其有责任制定良好的企业管治常规及程序，并严格执行，以保障股东的权益及长期为股东创造价值。

本公司已采纳现行的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守则条文（「企业管治守则」）。本公司已定期审阅企业管治常规，以确保持续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二、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发生。

三、媒体质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不适用。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人民币万	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人民币万元）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	是否为关联交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方		元)				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易	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鞍钢国贸	鞍钢国贸内贸业务整体资产	92,564	已全部过户	不影响公司业务连续性和公司管理层的稳定性	相关业务已并入公司帐目,无法单独计算损益	-	是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2013年1月28日; 2013年1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出售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人民币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人民币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鞍钢国贸	鞍钢莆田80%股权	2013年1月31日	115,279	-477	不影响公司业务连续性和公司管理层的稳定性	-0.68	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师出具的评估结果确定	是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是	是	2013年1月28日; 2013年1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鞍钢控股	鞍钢天铁45%股权	2013年1月31日	113,850	-2,880	不影响公司业务连续性和公司管理层的稳定性	-4.10	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师出具的评估结果确定	是	控股股东	是	是	2013年1月28日; 2013年1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企业合并情况

无。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不适用。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A、关联交易方：鞍钢控股集团

关联关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披露日期：2012年4月17日

披露索引：《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2-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以货币支付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向关联方采购主要原材料	铁精矿	不高于(T-2)月的中国铁精矿进口到岸的海关平均报价加上从鲅鱼圈港到鞍钢股份的铁路运费再加上品位调价后的价格。其中品位调价以鞍钢股份(T-2)月的进口铁精矿加权平均品位为基准,铁精矿品位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百分点,价格上调或下调人民币10元/吨。并在此基础上给予金额为(T-2)月的中国铁精矿进口到岸海关平均报价5%的优惠。(其中T为当前月)	800元/吨	2,631	44.81
	球团矿	市场价格	916元/吨	2,651	100.00
	烧结矿	铁精矿价格加上(T-2)月的工序成本。(其中:工序成本不高于鞍钢股份生产同类产品的工序成本)	875元/吨	1,360	100.00
	废钢	市场价格	-	89	71.60
	钢坯		-	91	99.18
	合金和有色金属		-	45	2.64
	小计	-	-	6,867	58.27
向关联方采购能源动力	电	国家定价	0.45元/千瓦时	725	27.83
	水	国家定价	2.67元/吨	29	24.86
	蒸汽	生产成本加5%毛利	38.54元/吉焦	18	100.00
	小计	-	-	772	28.19
向关联方采购辅助材料	石灰石	不高于鞍钢控股的有关成员公司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	56.82元/吨	82	73.15
	白灰		398.76元/吨	379	89.53
	耐火材料		-	238	34.66
	焦炭		-	-	-
	其它辅助材料		-	68	5.62
	备件备品		-	165	13.36
	小计		-	-	932
向关联方	铁路运输服务	国家定价	-	328	58.91

采购支持性服务	道路运输服务	市场价格	-	182	79.26
	代理服务（原材料设备备件和辅料进口、出口、内销）	佣金不高于 1.5%(不超过主要的中国国家进出口公司所征收的佣金)	-	52	100.00
	设备检修及服务	市场价格	-	497	65.87
	设计及工程服务		-	290	41.36
	教育设施、职业技术教育、在职职工培训、翻译工作	市场价格	-	0.8	32.82
	报纸及其它出版物	国家定价	-	0.2	19.01
	电讯业务、电讯服务、信息系统	国家定价或折旧费+维护费	-	13	67.48
	生产协力及维护	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费、材料费及管理费	-	484	71.15
	生活协力及维护		-	94.5	81.90
	公务车服务	市场价格	-	0.5	50.72
	环保、安全检测服务	国家定价	-	1	97.89
	业务招待、会议费用	市场价格	-	1	38.02
	取暖费	国家定价	-	-	-
	绿化服务	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费、材料费及管理费	-	10	100.00
	保卫服务		-	21	78.56
	小计	-	-	1,975	62.35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冷轧板	鞍钢股份集团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就为对方开发新产品所提供的上述产品而言，定价基准则为如有市场价格，按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格，按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所加合理利润率不高于提供有关产品成员单位平均毛利率	4,016 元/吨	149	1.26
	厚板		3,277 元/吨	195	5.42
	线材		3,301 元/吨	22	1.03
	大型材		4,640 元/吨	3	0.19
	热轧卷板		3,326 元/吨	654	5.04
	中板		3,279 元/吨	40	5.17
	镀锌板		3,922 元/吨	15	0.61
	彩涂板		6,690 元/吨	1	0.13
	无缝管		3,615 元/吨	5	0.74
	铁水		2,219 元/吨	12	100.00
	钢坯		-	-	-
	焦炭		-	34	100.00
	化工副产品		-	75	7.37
小计	-	-	1,205	3.22	
向关联方销售废钢料、废旧物资	废钢料	市场价格	-	55	98.20
	废旧物资		-	4	20.97
	报废资产或闲置资产	市场价格或评估价格	-	0.2	100.00
	小计	-	-	59.2	78.07
向关联方销售综合服务	新水	国家定价	3.00 元/吨	23	98.07
	净环水	生产成本加 5%的毛利	0.74 元/吨	9	99.97
	软水		4.90 元/吨	0.2	100.00
	煤气	54.53 元/吉焦	222	80.79	
	高炉煤气	4.00 元/吉焦	17	100.00	
	蒸汽	47.50 元/吉焦	15	97.90	
	氮气	237.50 元/千立方米	1.6	33.76	

	氧气		423.11 元/千立方米	1.7	15.62
	氩气		365.17 元/千立方米	0.4	14.95
	压缩空气		105.97 元/千立方米	0.5	100.00
	余热水		19.24 元/吉焦	27	90.98
	产品测试服务	市场价格	-	1.7	86.13
	运输服务		-	0.2	100.00
	小计	-	-	319.3	38.75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钢铁生产具有较强的连续性。鞍钢控股集团长期从事原材料、辅助材料和能源动力的开采、供应、加工、制造，是本公司供应链的一部分。同时其内部子公司拥有较强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可为本公司提供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支持性服务和金融服务。而作为本公司的客户，公司也会向鞍钢控股集团销售公司的部分产品、废钢料、废旧物资及综合性服务。				

B、关联交易方：鞍钢财务公司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间接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披露日期：2012 年 4 月 17 日

披露索引：《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

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以货币支付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	存款利息	国家定价	-	3	25.35
	最高存款每日余额(包括应计利息)	-	-	5,795	-
	贷款余额	-	-	2,410	-
	贷款及贴现利息	国家定价	-	113	14.38
	委托贷款余额	-	-	0	-
	委托贷款利息	不高于本集团在商业银行同期的借款利率	-	-	31

C、关联交易方：攀钢钒钛集团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间接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披露日期：2012 年 4 月 17 日

披露索引：《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2-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以货币支付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铁精矿	不高于(T-2)月的中国铁精矿进口到岸的海关平均报价加上从鲑鱼圈港到本公司的铁路运费再加上品位调价后的价格。其中品位调价以本公司(T-2)月的进口铁精矿加权平均品位为基准,铁精矿品位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百分点,价格上调或下调人民币10元/吨。并在此基础上给予金额为(T-2)月的中国铁精矿进口到岸海关平均报价5%的优惠。(其中T为当前月)	792元/吨	543	9.25
	合金	市场价格	-	37	2.20
	合计		-	580	7.68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攀钢钒钛下属的鞍千矿业公司多年来也一直为本公司供应部分铁精矿,而且攀钢钒钛集团按市场价为本公司供应合金,为本公司获取持续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提供了保障。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人民币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人民币万元)	市场公允价值(人民币万元)	转让价格(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人民币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鞍钢国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收购资产	收购鞍钢国贸内贸业务整体资产	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师出具的评估结果确定	65,852	92,564	92,564	92,564		-206	2013年1月28日; 2013年1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鞍钢国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出售资产	出售鞍钢莆田80%股权	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师出具的评估结果确定	120,000	115,279	115,279	115,279	资产置换,差额以现金补足	0	2013年1月28日; 2013年1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鞍钢控股	控股股东	出售资产	出售鞍钢天铁45%股权	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师出具的评估结果确定	166,500	113,850	113,850	113,850	现金	3,790	2013年1月28日; 2013年1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若有)				—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完善了公司的销售体系,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影响情况	
------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共同投资定价原则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人民币万元)
鞍钢集团公司、攀钢钒钛	控股股东、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以评估结果为依据	鞍钢财务公司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等相关服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等	增资前为人民币10亿元	1,238,600 (2012年末)	283,500 (2012年末)	39,100 (2012年末)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银行借款人民币10百万元由鞍钢控股提供担保。

5、其它重大关联交易

2013年5月31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本公司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签署〈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2014-2015年度）〉的议案》、《本公司与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原材料供应协议（2014-2015年度）〉的议案》。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3年6月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它公司资产或其它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担保事项。

3、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资产管理事项。

4、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它重大合同。

5、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九、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内，没有承诺事项的情况。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第六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它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1,555	0.00	-	-	-	4,635	4,635	116,190	0.00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它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5、高管股份	111,555	0.00	-	-	-	4,635	4,635	116,19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234,696,292	100.00	-	-	-	-4,635	-4,635	7,234,691,657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6,148,896,292	84.99	-	-	-	-4,635	-4,635	6,148,891,657	84.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85,800,000	15.01	-	-	-	-	-	1,085,800,000	15.01
4、其它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7,234,807,847	100.00	-	-	-	0	0	7,234,807,847	100.00

注：股份变动的原因：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付吉会先生在报告期离任后，其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被锁定六个月。因此，本报告期末，公司有限售条件股增加 4,635 股。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9,834 户，其中 H 股 615 户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67.29	4,868,547,330	0	-	4,868,547,330	-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83	1,073,092,275	-144,951	-	1,073,092,275	-	-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21,000,000	+21,000,000	-	21,000,000	-	-
# 骆云	境内	0.21	15,533,240	+15,533,240	-	15,533,240	-	-

	自然人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1	15,007,825	+12,150,803	-	15,007,825	-	-
梁耀辉	境内自然人	0.18	12,993,045	+1,053,400	-	12,993,045	-	-
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0.15	10,962,000	0	-	10,962,000	-	-
# 李玉兰	境内自然人	0.15	10,751,237	+3,373,420	-	10,751,237	-	-
营口鑫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3	9,523,087	0	-	9,523,087	-	-
张沐城	境内自然人	0.12	9,000,000	+9,000,000	-	9,000,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4,868,547,330	人民币普通股	4,868,547,33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073,092,275	境外上市外资股	1,073,092,275					
中国工商银行 - 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0					
# 骆云	15,533,240	人民币普通股	15,533,240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15,007,825	人民币普通股	15,007,825					
梁耀辉	12,993,045	人民币普通股	12,993,045					
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保险产品	10,9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62,000					
# 李玉兰	10,751,237	人民币普通股	10,751,237					
营口鑫达投资有限公司	9,523,087	人民币普通股	9,523,087					
张沐城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在报告期内没有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没有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可参见2012年年报。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3年3月27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批准聘任陈国峰先生、刘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3年5月15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批准付吉会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职务。

2013年5月15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批准聘任马连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第八节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893	2,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7,122	9,198
应收账款	七、3	1,568	2,247
预付款项	七、5	2,454	2,806
应收股利	七、6	8	7
其他应收款	七、4	94	40
存货	七、7	11,119	10,6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4,258	26,9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8	59	101
长期股权投资	七、9	2,783	2,74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0	46,545	51,257
在建工程	七、11	5,224	9,736
工程物资	七、12	17	243
无形资产	七、13	6,196	6,6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4	3,034	3,4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858	74,248
资产总计		88,116	101,237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6	9,990	15,130
应付票据	七、17	585	3,260
应付账款	七、18	10,655	5,821
预收款项	七、19	5,029	4,386
应付职工薪酬	七、20	398	312
应交税费	七、21	(500)	(1,240)
应付利息	七、22	123	96
其他应付款	七、23	1,932	2,6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4	1,271	7,501
其他流动负债	七、25	3,005	6,005
流动负债合计		32,488	43,9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6	3,713	8,364
应付债券	七、27	4,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4	23	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28	822	6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58	9,053
负债合计		41,046	53,008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9	7,235	7,235
资本公积	七、30	31,140	31,465
专项储备	七、31	66	44
盈余公积	七、32	3,580	3,570
未分配利润	七、33	4,984	4,2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005	46,598
少数股东权益		65	1,631
股东权益合计		47,070	48,22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8,116	101,237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利润表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6,922	39,378
其中：营业收入	七、34	36,922	39,378
二、营业总成本		36,628	42,395
其中：营业成本	七、34	32,423	38,3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5	122	67
销售费用	七、36	790	658
管理费用	七、37	1,744	1,473
财务费用	七、38	707	856
资产减值损失	七、40	842	1,0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9	284	2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1	2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8	(2,816)
加：营业外收入	七、41	74	50
减：营业外支出	七、42	20	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	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2	(2,779)
减：所得税费用	七、43	(56)	(6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8	(2,0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2	(1,976)
少数股东损益		(14)	(10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44	0.097	(0.2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44	0.097	(0.273)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45	(32)	3
八、综合收益总额		656	(2,0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0	(1,9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	(104)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844	37,1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	2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6	128	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84	37,4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15	33,5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7	1,2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3	3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6	696	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21	35,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47	10,663	1,7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	2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6	905	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7	2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0	1,6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	6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6	1,7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	(1,5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64	38,16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64	38,4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646	37,0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8	1,3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44	38,3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0)	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47	(156)	2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7	2,049	2,3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7	1,893	2,596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465		44	3,570		4,284		1,631	48,2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7,235	31,465		44	3,570		4,284		1,631	48,2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5)		22	10		700		(1,566)	(1,159)
(一) 净利润							702		(14)	68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2)								(32)
上述(一)和(二)小计		(32)					702		(14)	656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293)			10		133		(1,552)	(1,702)
1. 股东投入股本		(293)			10		133		(1,552)	(1,702)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35)			(13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135)			(135)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2						22
1. 本期提取				31						31
2. 本期使用				(9)						(9)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35	31,140		66	3,580		4,984		65	47,070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458		47	3,570		8,441		1,554	52,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7,235	31,458		47	3,570		8,441		1,554	52,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		(3)			(4,157)		77	(4,076)
（一）净利润							(4,157)		(223)	(4,380)
（二）其他综合收益		7								7
上述（一）和（二）小计		7					(4,157)		(223)	(4,37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300	300
1.股东投入股本									300	3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3)						(3)
1.本期提取				65						65
2.本期使用				(68)						(68)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35	31,465		44	3,570		4,284		1,631	48,229

法定代表人： 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车成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2	8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10	9,184
应收账款	十五、1	2,496	2,288
预付款项		2,361	2,25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	7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91	37
存货		10,253	9,9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601	24,56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	10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3,318	6,010
固定资产		46,496	48,161
在建工程		4,992	4,554
工程物资		17	14
无形资产		6,088	6,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8	2,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988	67,964
资产总计		87,589	92,533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续）

201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90	12,930
应付票据		520	1,555
应付账款		10,651	5,521
预收款项		4,577	4,094
应付职工薪酬		396	312
应交税费		(349)	(739)
应付利息		123	96
其他应付款		1,918	2,1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1	6,471
其他流动负债		3,005	6,005
流动负债合计		32,102	38,4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73	6,274
应付债券		4,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	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668	6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64	6,925
负债合计		40,466	45,327
股东权益：			
股本		7,235	7,235
资本公积		31,186	31,465
专项储备		66	44
盈余公积		3,570	3,570
未分配利润		5,066	4,892
股东权益合计		47,123	47,20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7,589	92,533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利润表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37,010	38,421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32,508	37,1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1	67
销售费用		758	633
管理费用		1,725	1,400
财务费用		691	776
资产减值损失		797	1,0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328)	2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1	20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	(2,462)
加：营业外收入		72	50
减：营业外支出		20	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	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	(2,425)
减：所得税费用		(52)	(6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	(1,788)
五、其他综合收益		(32)	3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4	(1,785)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255	36,1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	2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	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89	36,4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25	32,1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6	1,2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2	3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5	5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68	34,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6	9,621	2,1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	2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3	2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9	1,2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6	6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5	1,2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	(1,0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54	35,6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54	35,6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30	35,4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5	1,1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95	36,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1)	(9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五、6	398	1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6	884	1,1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6	1,282	1,312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465		44	3,570		4,892	47,2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7,235	31,465		44	3,570		4,892	47,2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9)		22			174	(83)
（一）净利润							186	1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32)						(32)
上述（一）和（二）小计		(32)					186	15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247)					123	(124)
1.股东投入股本		(247)					123	(124)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35)	(135)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股东的分配								
4.其他							(135)	(135)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2				22
1.本期提取				31				31
2.本期使用				(9)				(9)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35	31,186		66	3,570		5,066	47,123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458		47	3,570		8,748	51,0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7,235	31,458		47	3,570		8,748	51,0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		(3)			(3,856)	(3,852)
(一)净利润							(3,856)	(3,8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7						7
上述(一)和(二)小计		7					(3,856)	(3,84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股东投入股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3)				(3)
1.本期提取				65				65
2.本期使用				(68)				(68)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35	31,465		44	3,570		4,892	47,206

法定代表人: 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车成伟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06月30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鞍钢新轧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1997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经由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62号文件)《关于同意设立鞍钢新轧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为唯一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在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所拥有的线材厂、厚板厂、冷轧厂(“三个厂”)基础上组建而成的。根据自1997年1月1日起生效的分立协议,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已将与上述三个厂有关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管理业务连同有关199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全部转入本公司。有关净资产折为本公司股本1,319,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本公司于1997年7月22日发行了89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H股普通股股票(“H股”),并于1997年7月24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1997年11月16日,本公司发行3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并于1997年12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于2000年3月15日在境内发行人民币15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05年3月14日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还本付息,共转换A股453,985,697股。

本公司于2006年1月26日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以每股人民币4.29元定向增发2,97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共计人民币127.4亿元),用于支付收购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子公司—鞍钢集团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钢铁公司”)100%股权的部分收购价款。本公司完成收购新钢铁公司100%股权后,新钢铁公司立即将其所有业务及资产、负债划入本公司,同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注销。

2006年6月20日,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特别决议,本公司更名为“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6年9月29日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2007年10月以原有股份5,932,985,697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2.2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配股价格每股人民币15.40元(H股价格每股港币15.91元)。本公司实际配股数量为1,301,822,150股,其中人民币普通股1,106,022,150股,H股195,800,000股。并分别于2007年10月25日和2007年11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本公司已于2008年3月31日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刚；注册资本：7,234,807,847 元；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10000400006026；注册地址：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黑色金属冶炼及钢压延加工。

本集团财务报表于 2013 年 8 月 29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

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对合并成本的调整很可能发生且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或有对价,其后续计量影响商誉。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部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7、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在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

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

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 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

财务重组；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使用备抵账户进行抵减,确认的坏账准备金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将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备品备件、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等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除备品备件外的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存货跌价准备。备品备件按其实际状况,根据管理层的估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周转材料，并根据其性质的不同，分别采用一次摊销法、工作量法和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

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厂房及建筑物	40年	3-5
机器及设备	10-19年	3-5
其他固定资产	5-10年	3-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定期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

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集团定期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

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7、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

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0、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

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本集团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的变更事项。

(2) 本集团本期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说明。

根据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相关部门对各类固定资产重新核定了实际使用年限,决定从2013年1月1日起调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表决通过,具体方案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	30	3.17%	40	2.38%
建筑物	30	3.17%	40	2.38%
传导设备	15	6.33%	19	5.00%
机械设备	15	6.33%	19	5.00%
动力设备	10	9.50%	12	7.92%
运输设备	10	9.50%	10	9.50%
工具及仪器	5	19.00%	5	19.00%
管理用具	5	19.00%	5	19.00%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集团业务范围无影响,减少公司2013年上半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5.89亿元,增加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4.42亿元。

2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集团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

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9)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3%-5% 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7%、3%、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关税	按离岸价格的 5%-15% 计缴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鞍钢钢材配送(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武汉”)	全资子公司	武汉	钢材加工配送	108	钢材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批零兼营	有限责任公司	冉茂宇	67583176-9	108	
鞍钢钢材配送(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合肥”)	全资子公司	合肥	钢材加工配送	97.5	钢材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	有限责任公司	董浩然	57302266-1	97.5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广州”)	控股子公司	广州	钢材加工配送	80	钢材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	有限责任公司	张立芬	58950506-X	20	
鞍钢钢材加工配送(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大连”)	全资子公司	大连	钢材加工配送	110	钢材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	有限责任公司	王洪春	06443190-X	11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鞍钢钢材配送(武汉)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鞍钢钢材配送(合肥)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51	51	是	20		
鞍钢钢材加工配送(大连)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沈阳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国贸”)	全资子公司	沈阳	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等销售	3	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等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石越	73917279-2	23	

天津鞍钢国际北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国贸”)	全资子公司	天津	购销金属材料等	3	购销金属材料等	有限责任公司	赵国伟	10117441-3	6
上海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批发、零售、代购、代销、服务	3	批发、零售、代购、代销、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柳军	13307409-7	6
成都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国贸”)	全资子公司	成都	销售金属材料等	3	销售金属材料等	有限责任公司	邱荣江	79491135-8	1
广州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国贸”)	全资子公司	广州	货物、技术进出口, 批发零售贸易。	3	货物、技术进出口, 批发零售贸易。	有限责任公司	李革生	79737146-5	18
鞍钢潍坊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钢加”)	控股子公司	潍坊	钢材加工配送	5.9	钢材加工配送	有限责任公司	赵志平	74240426-6	1
上海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钢加”)	控股子公司	上海	钢材加工及销售, 金属属原材销售等	10	钢材加工及销售, 金属属原材销售等	有限责任公司	郝维强	74421433-5	19
鞍钢沈阳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钢加”)	全资子公司	沈阳	钢材加工配送	104	钢材加工配送	有限责任公司	郝维强	73866644-X	69
天津鞍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钢加”)	控股子公司	天津	钢材加工配送	43.5	钢材加工配送	有限责任公司	赵志平	78330525-6	27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沈阳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天津鞍钢国际北方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上海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成都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广州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鞍钢潍坊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51	51	是	(1)		
上海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51	51	是	20		
鞍钢沈阳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天津鞍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51	51	是	26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30 日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关于本公司与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进行资产置换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进行股权转让的议案》、《关于本公司托管鞍山钢铁集团公司、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下属部分公司股权的议案》。根据以上议案,本公司以其持有的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莆田”)80%的股权与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以下简称为“鞍钢国贸”)内贸业务整体资产(含9家内贸子公司的股权)(以下简称为“内贸业务整体资产”)进行置换,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同时收购本公司持有的天津鞍钢天铁冷轧薄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天铁”)45%股权,鞍钢国贸、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届时将其持有的鞍钢莆田和天津天铁股权委托给本公司管理,上述资产置换和股权转让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完成交割。

3、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鞍钢大连	110	
沈阳国贸	(10)	(24)
天津国贸	6	
上海国贸	(46)	(52)
成都国贸	2	
广州国贸	2	(12)
潍坊钢加	(1)	(1)
上海钢加	40	3
沈阳钢加	95	(3)
天津钢加	53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天津天铁	2,604	(29)
鞍钢莆田	1,430	(5)

4、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日
沈阳国贸	在合并日均受鞍钢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鞍钢集团公司	2013年1月31日
天津国贸	在合并日均受鞍钢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鞍钢集团公司	2013年1月31日
上海国贸	在合并日均受鞍钢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鞍钢集团公司	2013年1月31日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日
成都国贸	在合并日均受鞍钢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鞍钢集团公司	2013年1月31日
广州国贸	在合并日均受鞍钢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鞍钢集团公司	2013年1月31日
潍坊钢加	在合并日均受鞍钢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鞍钢集团公司	2013年1月31日
上海钢加	在合并日均受鞍钢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鞍钢集团公司	2013年1月31日
沈阳钢加	在合并日均受鞍钢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鞍钢集团公司	2013年1月31日
天津钢加	在合并日均受鞍钢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鞍钢集团公司	2013年1月31日

2013年1月31日，本公司以其持有的鞍钢莆田80%的股权与鞍钢国贸内贸业务整体资产进行置换，本次交易的合并日为2013年1月31日，系本公司实际取得内贸业务整体资产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的日期。

内贸业务整体资产自2013年1月1日至合并日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 目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
营业收入	1,859
净利润	2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17)
现金流量净额	(254)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2年12月31日，期末指2013年06月30日，本期指截至2013年0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上期指截至2012年0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	1
银行存款	1,871	1,420
其他货币资金	21	628
合计	1,893	2,049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122	9,198

合计

7,122

9,198

(2) 截至本期末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本集团本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备注
鞍钢股份-大船重工大连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鞍钢大船”)	2013年1-6月	2013年7-12月	508	是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1-6月	2013年7-12月	338	是	
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1-5月	2013年7-11月	299	是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2013年1-6月	2013年7-12月	163	是	
北京北车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1-6月	2013年7-9月	148	是	
合计			1,456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7	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	14		
合计	1,568	100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79	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	12		
合计	2,247	100		

注：本集团要求大部分客户在付运货物前以现金或票据预付全额货款，与赊销客户有关的应收款项信用期自出具账单日起1-4个月到期。

应收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30%，主要原因是本期末应收出口产品款减少。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53	99	2,230	99
1至2年	14	1	15	1
2至3年				
3年以上	1		2	

合计	1,568	100	2,247	100
----	-------	-----	-------	-----

(3) 期末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期末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4) 本集团本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详见附注九、6。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鞍钢国贸	同系子公司	319	1个月之内	20
天津天铁	同系子公司	241	4个月之内	15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第三方	234	1个月之内	15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193	2个月之内	12
鞍钢蒂森克虏伯钢材配送(长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鞍蒂长春”)	合营企业	167	3个月之内	11
合计		1,154		73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九、6。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	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	20		
合计	94	100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	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	35		
合计	40	100		

注：其他应收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主要原因是与鞍钢国贸进行资产置换增加原鞍钢国贸应收鞍钢集团朝阳鞍凌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鞍凌”）销售代理费影响。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4	89	30	75
1至2年				
2至3年			8	20
3年以上	10	11	2	5
合计	<u>94</u>	<u>100</u>	<u>40</u>	<u>100</u>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期末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4) 本集团本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九、6。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328	95	2,542	91
1至2年	54	2	30	1
2至3年	9	1	158	6
3年以上	63	2	76	2
合计	<u>2,454</u>	<u>100</u>	<u>2,806</u>	<u>100</u>

注：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进口工程设备款。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鞍钢国贸	同系子公司	2,191	5年以内	未到期
鞍钢鞍凌	同系子公司	88	1年以内	未到期
辽宁铁道丰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灵山分公司	第三方	47	1年以内	未到期
广州市土地利用发展中心	第三方	27	1年以内	未到期
法格锻压机床(昆山)有限公司	第三方	14	1年以内	未到期
合计		<u>2,367</u>		

(3) 本集团本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6、应收股利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鞍山发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蓝包装”)	1	1	尚未支付	否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冶南方”)	7	7	尚未支付	否
合计	7	8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78	62	1,716
在产品	2,715	165	2,550
库存商品	3,895	199	3,696
周转材料	1,152		1,152
备品备件	1,975		1,975
在途物资	27		27
委托加工物资	3		3
合计	11,545	426	11,119

(续)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37	38	2,499
在产品	2,762	140	2,622
库存商品	2,113	147	1,966
周转材料	1,280		1,280
备品备件	2,235		2,235
在途物资	36		36
委托加工物资	4		4
合计	10,967	325	10,642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38	146		122	62
在产品	140	370		345	165
库存商品	147	326		274	199
合计	325	842		741	426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本期部分产成品及相关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因此，本期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的原因是本期销售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产品，转销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9	101
合计	59	101

注：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42%，主要原因是本公司认购的湖南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下跌。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1,616	215	414	1,417
对联营企业投资	661	47	35	673
其他股权投资	463	230		69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2,740	492	449	2,783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鞍钢新轧-蒂森克虏伯镀锌钢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蒂大连”)	权益法	533	1,254	(212)	1,042
鞍钢大船	权益法	190	224		224
长春一汽鞍井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鞍井”)	权益法	45	86		86
鞍蒂长春	权益法	48	52	13	65
沈阳钢加	权益法		29	(29)	
蒂森克虏伯鞍钢(长春)激光拼焊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拼焊板”)	权益法	37	57	10	67
鞍钢实业集团包装钢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业钢带”)	权益法	11	5		5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财务公司”)	权益法	315	563	37	600
鞍山鞍钢氧化铁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氧化铁粉公司”)	权益法	1	1		1
天津天铁滨海冶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实业”)	权益法	2	6	(6)	
中冶南方	成本法	35	35		35
天津天铁	成本法	185		185	185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煤集团”)	成本法	220	220		220
发蓝包装	成本法	21	21		21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船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船务”)	成本法	151	151		151
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鲅鱼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物贸”)	成本法	10	10		10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钢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钢业”)	成本法	68	23	45	68
国汽(北京)汽车轻量化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汽轻量化”)	成本法	3	3		3
合计			2,740	43	2,783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鞍蒂大连	50	50				400
鞍钢大船	50	50				
一汽鞍井	50	50				
鞍蒂长春	50	50				
沈阳钢加						
长春拼焊板	45	45				
实业钢带	30	30				
鞍钢财务公司	20	20				
氧化铁粉公司	30	30				
滨海实业						
中冶南方	7	7				
天津天铁	5	5				
龙煤集团	1	1				
发蓝包装	15	15				
大连船务	15	15				
中船物贸	10	10				
大连钢业	15	15				
国汽轻量化	7	7				
合计	—	—				400

(3)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合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鞍蒂大连	中外合资企业	大连	艾其乐	钢压延加工	1.32亿美元	50	50
鞍钢大船	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	张立芬	钢材加工及销售	3.8亿人民币	50	50
一汽鞍井	中外合资企业	长春	李宝杰	钢材产品生产加工服务	9037.4万人民币	50	50
鞍蒂长春	中外合资企业	长春	瑞纳·豪柏	钢材产品生产加工销售	1200万美元	50	5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鞍蒂大连	2,483	303	2,180	2,916	411
鞍钢大船	1,059	611	448	552	
一汽鞍井	407	222	185	262	10
鞍蒂长春	578	447	131	436	9

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长春拼焊板	中外合资经营	长春	瑞纳·豪柏	激光拼焊板生产	1000万美元	45	45
实业钢带	有限责任公司	鞍山	张冷	包装钢带及钢压延制品	3573万人民币	30	30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鞍钢财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鞍山	于万源	存贷款及融资等	10亿人民币	20	20
氧化铁粉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鞍山	袁雪峰	氧化铁粉加工	200万人民币	30	3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长春拼焊板	226	77	149	296	22
实业钢带	15		15	7	(1)
鞍钢财务公司	11,057	8,043	3,014	289	190
氧化铁粉公司	5	3	2		(1)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93,747	566	4,259	90,0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875	23	1,606	24,292
机器设备	63,162	553	2,535	61,180
其他	4,710	(10)	118	4,582
二、累计折旧合计	42,413	2,180	1,157	43,43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361	308	256	7,413
机器设备	32,004	1,612	805	32,811
其他	3,048	260	96	3,212
三、账面净值合计	51,334			46,6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514			16,879
机器设备	31,158			28,369
其他	1,662			1,370
四、减值准备合计	77		4	7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			14
机器设备	60		4	56
其他	3			3
五、账面价值合计	51,257			46,54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500			16,865
机器设备	31,098			28,313
其他	1,659			1,367

注：本期计提折旧额 2,094 百万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447 百万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9	9		10	改建闲置
机器设备	278	204	19	55	改造闲置
其他	19	15	3	1	改造闲置
合计	<u>316</u>	<u>228</u>	<u>22</u>	<u>66</u>	

(3) 本集团本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62	63
机器设备	65	68
合计	<u>127</u>	<u>131</u>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鲅鱼圈项目	3,103		3,103	2,885		2,885
莆田冷轧工程				2,886		2,886
天铁工程				2,161		2,161
合肥钢加工程	89		89	72		72
武汉钢加工程	93		93	62		62
广州钢加工程	2		2	1		1
化工焦油扩容改造	895		895	858		858
化工五期焦炉改造工程	6		6			
南北煤场改造工程	1		1			
1号转炉煤气柜工程	34		34	33		33
其他	1,001		1,001	778		778
合计	<u>5,224</u>		<u>5,224</u>	<u>9,736</u>		<u>9,736</u>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鲅鱼圈项目	7,261	2,885	324	106		3,103
莆田冷轧工程	3,774	2,886	98		2,984	
天铁工程	6,294	2,161	48		2,209	
合肥钢加工程	112	72	17			89
武汉钢加工程	170	62	31			93
广州钢加工程	133	1	1			2
化工焦油扩容改造	1,016	858	37			895
化工五期焦炉改造工程	1,500		6			6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南北煤场改造工程	430		1			1
1号转炉煤气柜工程	35	33	1			34
其他		778	564	341		1,001
合计		9,736	1,128	447	5,193	5,224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鲅鱼圈项目	401	72	5.82	50	50	自筹
莆田冷轧工程	243	12	6.12			自筹、贷款
天铁工程	365	16	5.36			自筹
合肥钢加工程				79	79	自筹
武汉钢加工程	1	1	6.4	54	54	自筹、贷款
广州钢加工程				1	1	自筹
化工焦油扩容改造	171	22	5.94	71	71	自筹、贷款
化工五期焦炉改造工程						自筹
南北煤场改造工程						自筹
1号转炉煤气柜工程	3	1	5.94	89	89	自筹
其他	604	14	5.94			自筹
合计	1,788	138				

注：自筹包括将非专项贷款及生产经营所得资金用于工程项目支出。

(3)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在建工程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2、工程物资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用设备	243	76	302	17
合计	243	76	302	17

注：工程物资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93%，主要原因是期初含天津天铁和鞍钢莆田专用设备。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7,796	87	523	7,360
土地使用权	7,717	84	517	7,284
软件	47	3	6	44
非专利技术	32			32
二、累计摊销合计	1,119	86	41	1,164
土地使用权	1,061	77	36	1,102
软件	28	9	5	32
非专利技术	30			30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三、账面净值合计	<u>6,677</u>			<u>6,196</u>
土地使用权	6,656			6,182
软件	19			12
非专利技术	2			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五、账面价值合计	<u>6,677</u>			<u>6,196</u>
土地使用权	6,656			6,182
软件	19			12
非专利技术	2			2

注：本期计提摊销额 82 百万元。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存货跌价准备	80	320	81	32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	77	19	77
固定资产折旧	5	21	5	21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33	132	32	129
应付工资	50	200	47	187
辞退福利	3	12	5	17
职工教育费	16	63	16	63
可抵扣亏损	2,654	10,612	3,113	12,453
递延收益	155	621	165	659
安全生产费	14	56	11	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22		
合计	<u>3,034</u>	<u>12,136</u>	<u>3,494</u>	<u>13,975</u>

(2)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	20
借款利息资本化	23	92	23	92
合计	<u>23</u>	<u>92</u>	<u>28</u>	<u>112</u>

15、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转回数	转销数	
存货跌价准备	325	842		741	42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7			4	73
合计	402	842		745	499

16、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3,200
信用借款	9,990	11,930
合计	9,990	15,130

注：短期借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34%，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中期票据，流动资金借款减少；期初数含天津天铁短期借款 2,200 百万元。

17、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85	3,260
合计	585	3,260

注：下一期末将到期金额为 585 百万元；

应付票据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82%主要原因是：期初含天津天铁应付票据 1,704 百万元；本期票据背书增加，减少票据开出量。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产品款	10,210	5,474
工程款	222	232
保产作业费	58	50
运费	44	26
其他	121	39
合计	10,655	5,821

注：应付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83%，主要原因是进口原燃料由预付款形式调整为进口押汇业务，进口原燃料欠款增加。

(2) 本期末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九、6。

(3) 本集团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4)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553	99	5,749	99

1至2年	38		20	
2至3年	1		10	
3年以上	63	1	42	1
合计	<u>10,655</u>	<u>100</u>	<u>5,821</u>	<u>100</u>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产品款	5,029	4,386
合计	<u>5,029</u>	<u>4,386</u>

(2) 本期末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九、6。

(3) 本集团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6	991	901	326
二、职工福利费		98	98	
三、社会保险费		364	364	
其中：1.医疗保险费		84	84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85	185	
3.年金缴费		63	63	
4.失业保险费		18	18	
5.工伤保险费		14	14	
6.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132	1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	23	22	67
六、辞退福利	10	32	37	5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其他		31	31	
合计	<u>312</u>	<u>1,671</u>	<u>1,585</u>	<u>398</u>

21、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48)	(1,299)
企业所得税	(11)	8
个人所得税	2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	18
教育费附加	2	8
地方教育费	1	5
房产税	9	9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土地使用税	23	18
印花税	4	5
待抵扣税金	(86)	(16)
合计	(500)	(1,240)

注：应交税费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740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含天津天铁应交税费-155 百万元，鞍钢莆田应交税费-336 百万元；本期末应交增值税增加。

22、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融资券利息	103	96
中期票据利息	20	
合计	123	96

2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工程款	586	1,067
质保金-工程/备品备件	602	791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转付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368	365
履约保证金	111	121
运费	93	123
钢架押金	57	36
其他	115	181
合计	1,932	2,684

(2) 本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九、6。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6	质保金	否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	工程质保金	否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5	工程质保金	否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集团公司	39	工程质保金	否
东北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	32	工程质保金	否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21	工程质保金	否
其他	58		
合计	441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6）	1,271	7,501
合计	1,271	7,501

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83%，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偿还。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附注七、26）		1,030
信用借款	1,271	6,471
合计	1,271	7,501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工商银行鞍山市鞍钢支行	2008年7月31日	2013年7月30日	5.760	700	700
中国银行鞍山分行	2011年1月21日	2014年1月20日	5.985	200	200
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鞍山市鞍钢支行	2011年3月1日	2014年2月28日	5.985	170	170
中国银行鞍山分行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19日	5.535	100	100
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鞍山市鞍钢支行	2011年1月27日	2014年1月26日	5.985	100	100
合计				1,270	1270

本集团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25、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	5
短期融资券		3,000	6,000
合计		3,005	6,005

注：其他流动负债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3,000 百万，主要原因是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

26、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见注）	10	1,240
信用借款	4,974	14,62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4）	1,271	7,501
合计	3,713	8,364

注：长期借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56%主要原因是：期初含天津天铁 210 百万元，含鞍钢莆田 1,850 百万元；本期长期借款到期偿还。

本集团保证借款为鞍钢合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由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提供担保。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鞍钢财务公司	2013年2月26日	2016年2月26日	5.535	500	
中国建设银行辽宁鞍山鞍钢支行	2011年7月27日	2014年7月26日	5.535	500	500
中国农业银行鞍山市立山支行	2012年5月17日	2015年5月15日	5.985	400	400
中国工商银行鞍山市鞍钢支行	2012年12月13日	2015年12月3日	5.535	300	300
中国银行鞍山分行	2011年8月30日	2014年8月29日	5.535	300	300
合计				<u>2,000</u>	<u>1,500</u>

注：以上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均不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	4,000	2013年5月22日	3年	4,000	4,000
合计	<u>4,000</u>			<u>4,000</u>	<u>4,000</u>

(续表)

债券名称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中期票据			20	20
合计			<u>20</u>	<u>20</u>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15	654
辞退福利	一年以上的职工薪酬	7	7
合计		<u>822</u>	<u>661</u>

29、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149	85						6,149	85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86	15						1,086	15
合计	<u>7,235</u>	<u>100</u>						<u>7,235</u>	<u>100</u>

30、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31,439		293	31,146
其他资本公积	26		32	(6)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		32	(6)
合计	<u>31,465</u>		<u>325</u>	<u>31,140</u>

注：本公司以其持有的鞍钢莆田 80%股权与鞍钢国贸内贸业务整体资产进行置换，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取得内贸业务整体资产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 247 百万元。

将内贸业务整体资产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

益，冲减资本公积 46 百万元。

31、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44	31	9	66
合计	44	31	9	66

32、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570	10		3,580
合计	3,570	10		3,580

注：同一控制下合并，将内贸业务整体资产合并前实现的归属于本公司的留存收益还原，增加盈余公积 10 百万元。

3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2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2
加:股东投入资本	133
减:其他	135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84

注：本公司以其持有的鞍钢莆田 80%股权与鞍钢国贸内贸业务整体资产进行置换，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股东投入增加 133 百万元，其他减少 135 百万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36,887	39,263
其他业务收入	35	115
营业收入合计	36,922	39,378
主营业务成本	32,395	38,191
其他业务成本	28	134
营业成本合计	32,423	38,325

注：本集团根据业务类型划分为一个经营分部：生产及销售钢铁产品。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黑色金属冶炼及钢压延加工	36,887	32,395	39,263	38,191
合计	36,887	32,395	39,263	38,191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热轧产品	12,968	11,755	13,701	13,213
冷轧产品	13,270	10,984	15,020	14,658
中厚板	4,389	3,828	5,087	4,833
其他	6,260	5,828	5,455	5,487
合计	36,887	32,395	39,263	38,191

(4) 营业收入(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国境内	33,797	29,491	35,770	34,782
出口	3,090	2,904	3,493	3,409
合计	36,887	32,395	39,263	38,191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本期数	5,057	14
上期数	8,358	21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资源税及营业税	2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	3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	50	27
关税		1
合计	122	67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数比上期数增加，主要原因是：由于上年年初增值税留抵额影响，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金额较小；本期出口产品免抵退税额增加，影响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36、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包装费	250	294
运输费	387	211
销售服务费	54	59
委托代销手续费	10	16
职工薪酬	39	17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仓库保管费	1	4
保险费	4	3
其它	45	54
合计	790	658

37、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维修费	770	637
职工薪酬	257	209
税金	222	201
无形资产摊销	82	82
排污费	41	47
折旧	37	45
生活协力费	44	42
计算机维护费	19	14
警卫消防费	26	22
仓库经费	5	20
其它	241	154
合计	1,744	1,473

38、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853	1,131
减：利息收入	13	17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138	244
汇兑损益	(14)	(35)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19	21
合计	707	856

39、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1	2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	
合计	284	201

注：投资收益本期数比上期数增加 41%，主要原因是：合营企业鞍蒂大连本期净利润增加；处置子公司天津天铁，增加投资收益。

本集团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发蓝包装	1	
合计	1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鞍蒂大连	205	135
鞍钢财务公司	37	41
长春拼焊板	10	9
一汽鞍井	5	6
鞍蒂长春	4	6
鞍钢大船		5
沈阳钢加		(1)
合计	261	201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天津天铁	22	
合计	22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存货跌价损失	842	1,016
合计	842	1,016

4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	31	10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净收益	10		10
其他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31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63	18	63
其他	1	1	1
合计	74	50	74

注：营业外收入本期数比上期数增加 48%，主要原因是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科研补助款	37	2
军工项目拨款	6	11
环保奖励资金	20	5
合计	63	18

4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	12	19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	19	1	19
其他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1	
其他	1	1	1
合计	20	13	20

注：营业外支出本期数比上期数增加 54%，主要原因是本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增加。

43、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	
递延所得税调整	(65)	(699)
合计	(56)	(699)

注：所得税费用本期数比上期数增加，主要原因是上期亏损计提递延税款影响。

4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本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本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年度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本期期初转换；本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净利润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97	0.097	(0.273)	(0.2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88	0.088	(0.277)	(0.277)

（2）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	-----	-----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2	(1,976)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702	(1,9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5	(2,004)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635	(2,004)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7,235	7,235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7,235	7,235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5、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金额	(42)	4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0)	1
合计	(32)	3

46、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政府补助	112	36
其他	16	4
合计	128	4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代付运费	375	204
委托代销手续费	7	47
排污费	40	44
营销综合费	12	23
财产保险费		17
警卫消防费	8	5
其他	254	245
合计	696	585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工程试车收入	48	1
利息收入	13	17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资产置换及股权转让收到的现金净额	844	
合计	905	18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8	(2,0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97	(241)
固定资产折旧	2,094	2,758
无形资产摊销	82	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	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00	8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	(2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	(6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6)	1,7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12	(5,5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51	5,017
其他	35	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3	1,720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93	2,5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49	2,3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	25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6月30日
一、现金	1,893	2,596
其中：库存现金	1	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71	1,9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	65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3

2,596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本期无资产证券化业务。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	国有企业	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	张晓刚	生产及销售钢材金属制品钢铁管金属结构等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0,794	67.29	67.29	鞍钢集团公司	24142001-4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六、1、子公司情况。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9、(3)。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鞍蒂大连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1093688-2
鞍钢大船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5990387-0
鞍蒂长春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85926056
一汽鞍井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6717649-0
长春拼焊板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767159789
鞍钢财务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188857-2
滨海实业	本公司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671473772
发蓝包装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57090841-6
鞍钢国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24142372-5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9158-3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24150326-6
鞍钢集团耐火材料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547-3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496-4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24150404-X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24142765-4
鞍钢集团房产物业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840-4
鞍钢集团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1854-6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1886337-0
鞍钢集团机械化装卸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489-2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664557266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79159132-8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485-X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643-3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444-6
鞍钢集团接待服务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1967-X
鞍钢鞍凌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664560991
天津天铁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75224243-2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同属鞍钢集团公司	204360956
鞍山鞍钢维苏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686619528
鞍山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77077858X
鞍钢贝克吉利尼水处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68661847X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原材料	注	6,867	58	7,708	51
辅助材料	注	932	25	885	26
能源动力	注	772	28	941	33
支持性服务	注	1,975	62	2,560	68
合计		<u>10,546</u>		<u>12,094</u>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产品	注	1,205	3	4,031	10
废钢及废旧物资	注	59	78	95	96
综合性服务	注	319	39	295	38
合计		<u>1,583</u>		<u>4,421</u>	

(2) 与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原材料	注	580	8	375	3
	合计	580		375	

注：铁精矿按不高于(T-2)月的中国铁精矿进口到岸的海关平均报价加上从鲑鱼圈港到本公司的铁路运费再加上品位调价后的价格。其中品位调价以本公司(T-2)月的进口铁精矿加权平均品位为基准，铁精矿品位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百分点，价格上调或下调人民币10元/吨。并在此基础上给予金额为(T-2)月的中国铁精矿进口到岸海关平均报价5%的优惠(其中T为当前月)；球团矿按市场价格；烧结矿按铁精矿价格加(T-2)月的工序成本(其中：工序成本不高于本公司生产同类产品的工序成本)(其中T为当前月)；废钢、钢坯、合金和有色金属按市场价格；

以不高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有关成员公司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

国家定价、生产成本加5%的毛利；

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不高于1.5%的佣金、折旧费加维护费、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费、材料费及管理费、加工成本加不超过5%的毛利；

钢材产品及废钢以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市场价格计算；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开发新产品所提供的钢材产品，定价基准为如有市场价格，按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格，按成本加合理利润定价，所加合理利润率不高于提供有关产品成员单位平均毛利率；筛下粉出售价格为当期烧结矿价格减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烧结工序成本；报废资产或闲置资产按市场价格或评估价格定价；

国家定价、生产成本加5%的毛利或市场价格。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合肥	10	2013年3月5日	2016年3月4日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报酬区间	本期数	上期数
总额	2	2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20万元以上	7	1
15~20万元		8
10~15万元		
10万元以下	3	1

(5) 其他关联交易

接受销售代理服务

本期鞍钢国贸提供国内代理销售及出口代理销售的钢材产品数量分别为59万吨和77万吨(上期分别为：295万吨和76万吨)。

本集团对合营、联营企业关联交易情况

A.销售产品情况

单位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鞍蒂大连	1,935	1,712
鞍蒂长春	143	299
一汽鞍井	12	13
长春拼焊板	28	7

B.接受销售代理服务

本期本集团支付鞍蒂长春国内代理销售服务费 1 百万元 (上期 : 2 百万元)。

本集团向鞍钢财务公司借款、存款及利息支付情况

项目	年利率(%)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条件
借款	5.40-5.904	4,900	3,710	6,200	2,410	信用、保证借款
存款		543			1,393	

本集团本期在鞍钢财务公司存款利息收入为 3 百万元 (上期 : 5 百万元)，借款利息支出为 113 百万元 (上期 : 167 百万元)。本集团本期在鞍钢财务公司存款每日最高额为 5,795 百万元 (上期 : 5,418 百万元)。

本集团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借款及利息支付情况

项目	年利率(%)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条件
借款	5.04-6.90	4,650		4,650		信用借款

借款由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委托鞍钢财务公司发放管理，本期借款利息支出为 31 百万元 (上期 : 87 百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鞍钢国贸	319	1,146
鞍蒂长春	167	126
鞍钢鞍凌	14	14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	2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22	1
天津天铁	241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	
鞍蒂大连	15	
其他关联方	5	2
合计	808	1,291
预付款项		
鞍钢国贸	2,191	2,330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	16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
鞍钢鞍凌	88	3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1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	
合计	2,299	2,358
其他应收款		
鞍钢鞍凌	51	26
鞍钢国贸	1	2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	
合计	53	28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鞍钢国贸	3,195	31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21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	15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6	14
发蓝包装	6	13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5	12
鞍钢鞍凌	12	12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6	8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32	8
鞍钢集团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公司	4	7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7	6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2	3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5	3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	3
其他关联方		1
合计	3,350	157
预收款项		
鞍钢国贸	1,277	830
鞍蒂大连		64
发蓝包装	13	13
长春拼焊板	15	12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26	9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6	7
一汽鞍井	14	7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	6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9	1
其他关联方	1	1
合计	1,370	957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374	371
鞍钢国贸	121	191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6	245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	184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17	59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16	38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7	25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	12
滨海实业		11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6	11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	6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8	6
其他关联方	1	1
合计	790	1,160

十、股份支付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股份支付情况。

十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

项目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560	353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建设改造合同	2,628	1,206
合计	3,188	1,559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资本支出承诺已按照以前承诺履行。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止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2	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4	10		
合计	2,496	100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0	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	12		
合计	2,288	10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81	99	2,271	99
1至2年	14	1	15	1
2至3年				
3年以上	1		2	
合计	2,496	100	2,288	100

(3) 期末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期末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4) 本公司本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详见附注九、6。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沈阳国贸	子公司	492	3个月之内	20

鞍钢国贸	同系子公司	319	1个月之内	13
天津天铁	同系子公司	241	1个月之内	10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第三方	234	4个月之内	9
上海国贸	子公司	230	1个月之内	9
合计		<u>1,516</u>		<u>61</u>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鞍钢国贸	319	1,146
鞍蒂长春	167	126
鞍钢莆田		42
鞍钢鞍凌	14	14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22	1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
沈阳国贸	492	
天津天铁	241	
上海国贸	230	
成都国贸	116	
广州国贸	115	
天津国贸	46	
沈阳钢加	28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	
鞍蒂大连	15	
鞍钢合肥	4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	
潍坊钢加	3	
天津钢加	3	
其他关联方	4	2
合计	<u>1,844</u>	<u>1,332</u>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	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	17		
合计	<u>91</u>	<u>100</u>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	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	30		
合计	37	100		

注：其他应收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主要原因是与鞍钢国贸进行资产置换增加原鞍钢国贸应收鞍钢集团朝阳鞍凌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鞍凌”）销售代理费影响。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1	89	27	73
1至2年				
2至3年			8	22
3年以上	10	11	2	5
合计	91	100	37	100

（3）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期末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4）本公司本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5）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鞍钢鞍凌	51	26
合计	51	26

3、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3,276	309	3,050	535
对合营企业投资	1,616	215	414	1,417
对联营企业投资	655	53	35	673
其他股权投资	463	230		69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6,010	807	3,499	3,318

注：长期股权投资本期数比上期数减少，主要原因是处置子公司天津天铁和鞍钢莆田。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鞍蒂大连	权益法	533	1,254	(212)	1,042
鞍钢大船	权益法	190	224		224
一汽鞍井	权益法	45	86		86
鞍蒂长春	权益法	48	52	13	65
沈阳钢加	权益法	31	29	(29)	
长春拼焊板	权益法	37	57	10	67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实业钢带	权益法	11	5		5
鞍钢财务公司	权益法	315	563	37	600
氧化铁粉公司	权益法	1	1		1
鞍钢武汉	成本法	108	108		108
鞍钢合肥	成本法	98	98		98
鞍钢广州	成本法	20	20		20
沈阳国贸	成本法	24		24	24
上海国贸	成本法	6		6	6
天津国贸	成本法	6		6	6
成都国贸	成本法	1		1	1
广州国贸	成本法	18		18	18
沈阳钢加	成本法	98		98	98
潍坊钢加	成本法				
上海钢加	成本法	19		19	19
天津钢加	成本法	27		27	27
鞍钢大连	成本法	110		110	110
中冶南方	成本法	35	35		35
天津天铁	成本法	1,850	1,850	(1,665)	185
龙煤集团	成本法	220	220		220
发蓝包装	成本法	21	21		21
大连船务	成本法	151	151		151
中船物贸	成本法	10	10		10
大连钢业	成本法	68	23	45	68
鞍钢莆田	成本法	1,200	1,200	(1,200)	
国汽轻量化	成本法	3	3		3
合计			<u>6,010</u>	<u>(2,692)</u>	<u>3,318</u>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鞍蒂大连	50	50				400
鞍钢大船	50	50				
一汽鞍井	50	50				
鞍蒂长春	50	50				
沈阳钢加						
长春拼焊板	45	45				
实业钢带	30	30				
鞍钢财务公司	20	20				
氧化铁粉公司	30	30				
鞍钢武汉	100	100				
鞍钢合肥	100	100				
鞍钢广州	51	51				
沈阳国贸	100	100				
上海国贸	100	100				
天津国贸	100	100				
成都国贸	100	100				
广州国贸	100	100				
沈阳钢加	100	100				
潍坊钢加	51	51				
上海钢加	51	51				
天津钢加	51	51				
鞍钢大连	100	100				
中冶南方	7	7				
天津天铁	5	5				
龙煤集团	1	1				
发蓝包装	15	15				
大连船务	15	15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中船物贸	10	10				
大连钢业	15	15				
鞍钢莆田						
国汽轻量化	7	7				
合计						4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36,982	38,404
其他业务收入	28	17
营业收入合计	37,010	38,421
主营业务成本	32,488	37,174
其他业务成本	20	22
营业成本合计	32,508	37,196

(2) 主营业务 (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黑色金属冶炼及钢压延加工	36,982	32,488	38,404	37,174
合计	36,982	32,488	38,404	37,174

(3) 主营业务 (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热轧产品	13,196	11,834	14,325	13,787
冷轧产品	13,160	10,993	13,537	13,067
中厚板	4,493	3,953	5,087	4,833
其他	6,133	5,708	5,455	5,487
合计	36,982	32,488	38,404	37,174

(4) 营业收入 (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国境内	33,892	29,584	34,911	33,765
出口	3,090	2,904	3,493	3,409
合计	36,982	32,488	38,404	37,174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

本期数	6,354	17
上期数	8,277	22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1	2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0)	
合计	(328)	201

注：投资收益本期数比上期数减少，主要原因是处置天津天铁和鞍钢莆田，减少投资收益。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期数
发蓝包装	1	
合计	1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鞍蒂大连	205	135
鞍钢财务公司	37	41
长春拼焊板	10	9
一汽鞍井	5	6
鞍蒂长春	4	6
鞍钢大船		5
沈阳钢加		(1)
合计	261	201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期数
天津天铁	(527)	
鞍钢莆田	(63)	
合计	(590)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6	(1,7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	(243)
固定资产折旧	2,075	2,639
无形资产摊销	80	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	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6	7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	(2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	(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	1,5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20	(5,5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30	5,453
其他	36	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1	2,120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82	1,3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84	1,1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	129

十六、净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24,258	26,989
减：流动负债	32,488	43,955
净流动资产/（负债）	(8,230)	(16,966)

十七、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总资产	88,116	101,237
减：流动负债	32,488	43,955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55,628	57,282

十八、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	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	1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	

	小计	90	37
所得税影响额		(23)	(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7	28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	0.097	0.09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	0.088	0.088

注：(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七、44。

3、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8,943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原燃料价格下降，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影响。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1,691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以及资产置换及股权转让收到的现金所致；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1,045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小于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所致。

第九节 备查文件

- 1、载有董事长签名的 2013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3、报告期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所有文件文本；
- 4、公司章程文本；
- 5、在香港证券市场披露的公司的半年度报告；

以上备查文件放置地点：鞍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地址：中国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千山西路 1 号。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8 月 29 日